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编制单位：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2021年6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杨宗辉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杨宗辉 (签字)

项目 负责人：杨宗辉

填 表 人：杨宗辉

建设单位：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盖章)

电话：13806919932

传真：

邮编：363000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
二道7号

编制单位：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盖章)

电话：13806919932

传真：

邮编：363000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
二道7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				
建设单位名称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				
主要产品名称	葵花瓜籽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5 月 30-3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漳州市芗城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宇寰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投资总概算	12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 万元	比例	16.7%
实际总投资	12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	比例	12.5%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08 月 01 日。</p> <p>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5 日。</p> <p>4、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意见。</p>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后;(2)项目蒸煮和烘干工序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排放标准;项目恶臭污染物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新扩改建标准;(3)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监测结果表。</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漳州市芴城三辉瓜籽厂于 2018 年 1 月委托宇寰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编制《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通过漳州市芴城生态环境局批复（漳芴环审〔2018〕64 号）。

漳州市芴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选址于福建省漳州市芴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总租用建筑面积 820m²，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经现场踏勘，项目实际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实际总投资 12 万元，环保投资 1.5 万元。现拥有职工 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15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根据环评、批复及现场情况，本项目实际建设规模及内容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内容、规模中基本一致。

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2。

表 2-1 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车间面积 820 m ² ，设置原料区、成品区、半成品区、包装区、蒸煮区、烘干区、办公区	与环评一致
二	辅助工程		
1	办公区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位于生产车间东侧	与环评一致
三	公用工程		
1	供水	来自市政供水管网，年用水量 52.5t。	与环评一致
2	供电	区域电网集中供给，年耗电量 8.4×10 ³ kwh。	与环评一致
3	排水	项目厂区实施雨污分流，厂区雨水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系统；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四	环保工程		
1	废气治理	加强车间密闭	与环评一致
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3	噪声治理	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4	固废处理	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分类后交由市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环评	实际
1	蒸煮锅	1	1
2	烘干机	1	1
3	包装机	1	1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如下: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	
		环评	实际
1	葵花籽	70t/a	70t/a
2	盐	0.35t/a	0.7t/a

项目水平衡:

项目用排水主要为蒸煮用排水和职工生活用排水。

项目蒸煮工序拟采用一台蒸煮锅, 年用天数 150 天, 每天使用时间为 3h, 据业主介绍, 蒸煮锅用水量为 0.5t, 蒸煮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其中蒸发损耗约 0.1t/d (15t/a), 生产过程中只需补充蒸发消耗用水量 0.1t/d (15t/a)。

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车间员工用水定额为 30~50 (L/人·班), 项目职工 5 人, 每天一班制, 均不在厂区食宿, 用水定额取 50L/人·d, 年工作 150 天, 排放污水水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该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25t/d (37.5t/a), 排放量约为 0.2t/d (30t/a)。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 通过工业区污水管网排入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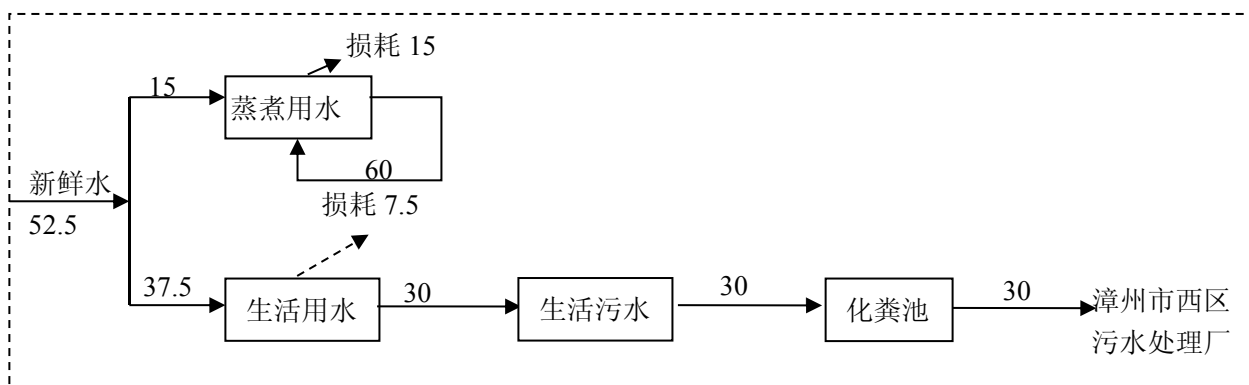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本项目主要从事葵花瓜籽生产项目，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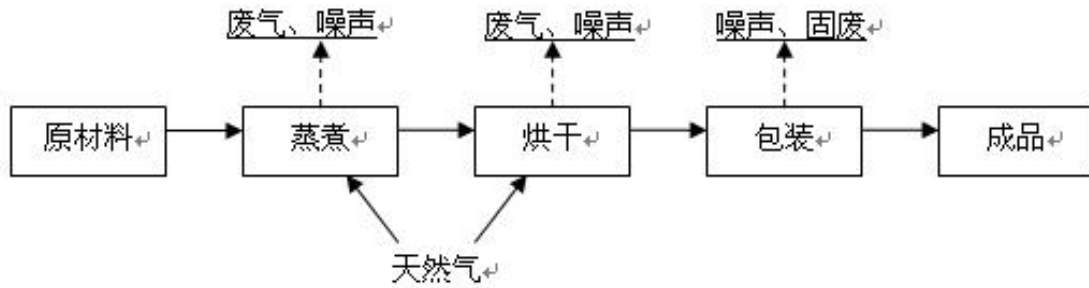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建设单位外购原材料葵花籽、盐等原料后进入蒸煮锅加水进行蒸煮，蒸煮完后的原料放置到烘干机上的筛网利用热风进行烘干（热风由管道天然气燃烧和烘干机自带鼓风系统提供），烘干后的葵花瓜子利用包装机进行包装后即得成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1)废水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项目蒸煮工序有蒸煮用水，蒸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少量蒸发损失量。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2)废水处理工艺及环保措施

项目生活污水经现有三级化粪池处理设施处理，废水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B等级标准后，通过工业区污水管网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2、废气

(1)废气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来自蒸煮工序产生的少量水蒸汽、燃天然气过程产生的废气和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

(2)废气处理工艺及环保措施

项目蒸煮、烘干工序会产生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水蒸汽，水蒸汽本身无害且数量较少，只做定性分析；项目蒸煮锅及烘干机拟采用天然气为燃料，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料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异味，为无组织排放，项目产生的异味经通过加强车间密闭，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3、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来自蒸煮锅、烘干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厂区布局、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降低噪声的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1)固体废弃物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项目产品包装工序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约2.0t/a，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生活垃圾主要污染物包括纸张、塑料袋等，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生产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漳州市芴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选址于福建省漳州市芴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选址基本合理，其建设符合国家当前有关产业政策。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大气、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够符合环境规划要求。项目在运营过程中，按照本评价提出的措施执行，并加强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处理与处置，做到项目运营中各项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符合的前提下，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漳州市芴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漳州市芴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摘录如下：

(1)生态环境保护

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提高清洁生产工艺水平，选用处理工艺成熟、运转可靠的环保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水污染防治

蒸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处理达标后排放，经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经污水管网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执行三级标准。

(3)噪声污染防治

采取综合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大气污染防治

加强管理，降低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相关标准。

(5)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做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工作，一般固废临时堆放点均应参照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进行环保设计。

(6)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5.1 监测机构资质认定**

本项目委托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71312050019）。为保证验收监测的准确可靠，监测单位所有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监测期间的样品采样、运输和保存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采样及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方法；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仪器等。同时项目建设单位设置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规范化采样口。

5.2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所用的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5.2-1。

表 5.2-1 验收监测分析及最低检出限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35	0.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0.017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 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 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35	0.015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 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真空瓶	—	10 无量纲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206-PH1	YQ-120	0.01 无量纲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标准消解器	YQ-077	4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分析仪 JPSJ-605F	YQ-078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T6 新世纪	YQ-135	0.025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4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 仪 HS-5660C	YQ-080	—	

5.3 监测仪器校准/检定情况

本项目委托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使用的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均进行流量计校核。

本项目的各项监测因子监测所用到的仪器名称、型号、编号等情况见表 5.3-1。

表 5.3-1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检定/校准期限
采样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YQ-116	合格	2022.3.14
			YQ-117	合格	2022.3.14
			YQ-118	合格	2022.3.14
			YQ-119	合格	2022.3.14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合格	2021.08.06
分析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合格	2021.08.0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35	合格	2021.08.05
	pH 计	206-PH1	YQ-120	合格	2022.06.01
	溶解氧分析仪	JPSJ-605F	YQ-078	合格	2021.07.08

5.4 人员资质

厦门威正监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号：171312050019，有效期至 2023 年 1 月 25 日。采样人员通过岗前培训，切实掌握采样技术，熟知水样固定、保存、运输条件，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分析测试人员通过岗前培训，熟知仪器的操作方式，熟练运用专业知识正确分析测试结果，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表 5.4-1 采样人员、分析人员一览表

姓名	分析项目	上岗证号	上岗证颁发部门
采样人员	陈河源	采样	WZJC-2019-SGZ-058
	林晓文	采样	WZJC-2018-SGZ-037
	陈福春	采样	WZJC-2019-SGZ-055
	戴晓龙	采样	WZJC-2020-SGZ-069
分析人员	邓荣恒	分析	WZJC-2019-SGZ-045
	郑素萍	分析	WZJC-2019-SGZ-047
	谢燕瑜	分析	WZJC-2020-SGZ-062
	陈银文	分析	WZJC-2018-SGZ-039
	蔡惠珍	分析	WZJC-2016-SGZ-010
	孟烈	分析	WZJC-2016-SGZ-003
	范韵婷	分析	WZJC-2019-SGZ-054

5.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质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质控样进行质控措施，详见表 5.5-1。

表 5.5-1 废水标准样质控结果

检测项目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浓度 (mg/L)	不确定度 (mg/L)	实际分析浓度 (mg/L)	结果评价
COD _{Cr}	B2004096	108	±6	106	合格
BOD ₅	B2003162	64.5	±3.9	63.2	合格
		64.5	±3.9	66.0	合格
氨氮	B2005175	1.43	±0.14	1.50	合格

表 5.5-2 废水平行样质控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浓度 (mg/L)	标准要求相对 偏差范围%	实际相对偏 差%	结果评价
COD _{Cr}	410	395	≤±10	1.9	合格
	404	408	≤±10	-0.5	合格
BOD ₅	91.7	89.5	≤±20	1.2	合格
	84.9	82.7	≤±20	1.3	合格
氨氮	10.5	10.4	≤±10	0.5	合格
	11.2	11.0	≤±10	0.9	合格

5.6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中的布点、采样过程及分析测试方法均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要求进行。废气监测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具体详见表 5.6-1。

表 5.6-1 废气质控一览表

使用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使用通道	显示流量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相对误差 (%)	标准要求相对 误差范围%	结果评价
2021-05-30	环境空气 颗粒物综合采	ZR-3922	YQ-116	A 路	0.50	0.495	-1.0	≤±5	合格
				B 路	0.50	0.497	-0.6	≤±5	合格
				TSP	100	99.8	-0.2	≤±5	合格
			YQ-117	A 路	0.50	0.496	-0.8	≤±5	合格
				B 路	0.50	0.499	-0.2	≤±5	合格

	样器		YQ-118	TSP	100	99.7	-0.3	$\leq \pm 5$	合格
				A 路	0.50	0.495	-1.0	$\leq \pm 5$	合格
				B 路	0.50	0.494	-1.2	$\leq \pm 5$	合格
			YQ-119	TSP	100	99.4	-0.6	$\leq \pm 5$	合格
				A 路	0.50	0.498	-0.4	$\leq \pm 5$	合格
				B 路	0.50	0.497	-0.6	$\leq \pm 5$	合格
2021-05-31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YQ-116	A 路	0.50	0.498	-0.4	$\leq \pm 5$	合格
				B 路	0.50	0.496	-0.8	$\leq \pm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leq \pm 5$	合格
			YQ-117	A 路	0.50	0.499	-0.2	$\leq \pm 5$	合格
				B 路	0.50	0.495	-1.0	$\leq \pm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leq \pm 5$	合格
			YQ-118	A 路	0.50	0.494	-1.2	$\leq \pm 5$	合格
				B 路	0.50	0.493	-1.4	$\leq \pm 5$	合格
				TSP	100	99.8	-0.2	$\leq \pm 5$	合格
			YQ-119	A 路	0.50	0.492	-1.6	$\leq \pm 5$	合格
				B 路	0.50	0.494	-1.2	$\leq \pm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leq \pm 5$	合格

5.7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声校准器经计量部分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项目验收工程监测噪声仪器校验表详见表 5.7-1。

表 5.7-1 噪声仪器校验表

使用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管理编号	示值dB (A)		结果
				测量前	测量后	
2021-05-30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93.8	93.8	合格
2021-05-31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93.8	93.8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见表 6-1 及图 6-1。

表 6-1 废水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pH、COD、NH ₃ -N、BOD ₅ 、SS	2 天，3 次/天

2、废气

项目废气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见表 6-2 及图 6-1。

表 6-2 废气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臭气浓度	2 天，3 次/天

3、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见表 6-3 及图 6-1。

表 6-3 噪声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厂界四周（4 个点位）	生产噪声	2 天，1 次/天（昼间）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在厂界外 1m 处沿厂界按等距离布点法设置监测点，厂区边界共设置 4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一次，连测 2 天，测定各点的 Leq 值。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6-1。

4、固体废物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 and 处理方式。



图 6-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漳州市芩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生产线生产设备及各配套设施均正常运转，工况相对稳定，生产运行负荷详见表 7-1。

表 7-1 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	设计日产量	2021.5.30		2021.5.31	
		日产量	负荷（%）	日产量	负荷（%）
葵花瓜籽	0.467 吨	0.46 吨	98.5	0.45 吨	96.4

由表 7-1 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漳州市芩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生产运行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96.4%以上，符合竣工验收监测的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1、废水**

项目蒸煮工序有蒸煮用水，蒸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少量蒸发损失量。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现有三级化粪池处理设施处理，通过工业区污水管网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0 日~5 月 31 日分两周期对项目生活废水出水进行了监测。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分析结果(mg/L), pH 为无量纲				
			pH	COD	BOD ₅	氨氮	SS
生活废水出口	2021 5.30	第一次	6.20	410	91.7	10.5	40
		第二次	6.09	406	93.3	10.9	38
		第三次	6.31	403	97.7	9.95	37
		平均值	/	406	94.2	10.4	38
	2021. 5.31	第一次	6.07	404	84.9	11.2	42
		第二次	6.23	401	78.5	10.7	43
		第三次	6.11	392	77.9	11.3	36
		平均值	/	399	80.4	11.1	4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和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6~9	500	300	45	400
是否达标			是	是	是	是	是

根据上表，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废水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1中B级排放标准后,可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2、废气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30日~5月31日分两周期对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

项目蒸煮、烘干工序会产生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水蒸汽,水蒸汽本身无害且数量较少,只做定性分析;项目蒸煮锅及烘干机拟采用天然气为燃料,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料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异味,为无组织排放,项目产生的异味经通过加强车间密闭,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燃天然气过程产生的废气和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7-3。

表 7-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分析项目	监测结果(除臭气浓度为无量纲,其它均为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21.5.30	上风向○A	二氧化硫	0.019	0.013	0.017	0.019	0.4	是
		颗粒物	0.101	0.134	0.168	0.168	1.0	是
		氮氧化物	0.021	0.025	0.024	0.025	0.12	是
		臭气浓度	<10	<10	<10	/	20	是
	下风向○B	二氧化硫	0.033	0.035	0.029	0.035	0.4	是
		颗粒物	0.201	0.252	0.268	0.268	1.0	是
		氮氧化物	0.038	0.043	0.044	0.044	0.12	是
		臭气浓度	12	16	13	16	20	是
	下风向○C	二氧化硫	0.023	0.024	0.028	0.028	0.4	是
		颗粒物	0.270	0.235	0.286	0.286	1.0	是
		氮氧化物	0.030	0.027	0.032	0.032	0.12	是
		臭气浓度	12	15	14	15	20	是
	下风向○D	二氧化硫	0.031	0.026	0.030	0.031	0.4	是
		颗粒物	0.301	0.318	0.268	0.318	1.0	是
		氮氧化物	0.042	0.049	0.038	0.049	0.12	是
		臭气浓度	16	17	18	18	20	是
2021.5.31	上风向○A	二氧化硫	0.013	0.016	0.011	0.016	0.4	是
		颗粒物	0.134	0.150	0.167	0.167	1.0	是
		氮氧化物	0.021	0.023	0.021	0.023	0.12	是

		臭气浓度	<10	<10	<10	/	20	是
	下风向○B	二氧化硫	0.025	0.031	0.029	0.031	0.4	是
		颗粒物	0.268	0.235	0.201	0.268	1.0	是
		氮氧化物	0.031	0.036	0.039	0.039	0.12	是
		臭气浓度	12	14	12	14	20	是
	下风向○C	二氧化硫	0.022	0.028	0.026	0.028	0.4	是
		颗粒物	0.270	0.304	0.235	0.304	1.0	是
		氮氧化物	0.032	0.037	0.036	0.037	0.12	是
		臭气浓度	11	13	14	14	20	是
	下风向○D	二氧化硫	0.021	0.026	0.025	0.026	0.4	是
		颗粒物	0.217	0.268	0.301	0.301	1.0	是
		氮氧化物	0.041	0.042	0.039	0.042	0.12	是
		臭气浓度	16	16	17	17	20	是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无组织废气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SO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0.4 mg/m³、NO_x：周界外浓度最高点0.12 mg/m³、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 mg/m³）；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臭气浓度20无量纲）。

3、厂界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30日~5月31日分两周期对项目厂界噪声状况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7-4。

表 7-4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厂界噪声 L _{eq} 单位：dB(A)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eq	背景值 Leq	检测结果 Leq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1.5.30	厂界东侧▲1	生产	09:52-10:02	61.3	54.6	60	65	达标
	厂界南侧▲2	生产	10:06-10:16	63.6	55.9	63	65	达标
	厂界西侧▲3	生产	10:20-10:30	62.1	54.8	61	65	达标
	厂界北侧▲4	生产	10:32-10:42	62.7	55.2	62	65	达标
2021.5.31	厂界东侧▲1	生产	10:00-10:10	61.8	55.1	61	65	达标
	厂界南侧▲2	生产	10:15-10:25	62.8	55.8	62	65	达标
	厂界西侧▲3	生产	10:29-10:39	62.7	55.3	62	65	达标
	厂界北侧▲4	生产	10:42-10:52	63.1	55.0	62	65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夜间不生产，昼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产品包装工序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约2.0t/a，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生活垃圾主要污染物包括纸张、塑料袋等，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生产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福建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核定管理办法（闽环发[2014]12号）》，项目生产废水中的COD和NH₃-N及废气中的SO₂、NO_x，需实行排污权交易。项目无生产废水，因此，废水中的COD和NH₃-N不需实行排污权交易。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排放SO₂和NO_x，需要购买SO₂和NO_x总量。根据原环评项目需购买废气SO₂、NO_x排放总量分别为0.00105t/a、0.006615t/a，项目总量已于2021年6月18日通过海峡股权交易中心取得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具体详见附件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WZJCJB-H2021052002]:

(1)工况结论

2021年5月30-31日验收监测期间,2021年5月30日生产葵花瓜籽0.46吨;2021年5月31日生产葵花瓜籽0.45吨,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96.4%以上。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2)废水监测结论

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废水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排放标准后,可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3)废气监测结论

项目无组织废气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SO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0.4mg/m³、NO_x:周界外浓度最高点0.12mg/m³、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臭气浓度20无量纲)。

(4)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夜间不生产,昼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5)固废监测结论

项目产品包装工序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约2.0t/a,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生活垃圾主要污染物包括纸张、塑料袋等,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生产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6)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漳州市芩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70吨项目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

(7)总量检查结论

根据《福建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核定管理办法（闽环发[2014] 12号）》，项目生产废水中的 COD 和 NH₃-N 及废气中的 SO₂、NO_x，需实行排污权交易。项目无生产废水，因此，废水中的 COD 和 NH₃-N 不需实行排污权交易。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排放 SO₂ 和 NO_x，需要购买 SO₂ 和 NO_x 总量。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排放 SO₂ 和 NO_x，需要购买 SO₂ 和 NO_x 总量。根据原环评项目需购买废气 SO₂、NO_x 排放总量分别为 0.00105t/a、0.006615t/a，项目总量已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通过海峡股权交易中心取得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具体详见附件 4。

综合以上各类污染物监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情况表明，漳州市芩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其中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按程序自主开展。完成后上报备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			项目代码		C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建设地点		福建省漳州市芫城区金峰 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食品制造业—16、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其他（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除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东经 117.607780°，北纬 24.54497575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		环评单位		宇寰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漳州市芫城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漳芫环审 [2018]6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6.4%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		所占比例(%)		1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12.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1200h/a		
运营单位		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50602628586115E		验收时间		2021 年 5 月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 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 量(9)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 关的其它特 征 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水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漳州市芫城区环境保护局

漳芫环审（2018）64 号

芫城区环保局关于批复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

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

你公司报送的《漳州市芫城三辉瓜籽厂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芫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租用福建协发食品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

二、根据环评报告表评价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

项目的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生态环境保护

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提高清洁生产工艺水平，选用处理工艺成熟、运转可靠的环保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水污染防治

蒸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处理达标后排放，未经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经污水管网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执行三级标准。

（三）废气污染防治

加强管理，降低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相关标准。

（四）噪声污染防治

采取综合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五）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做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工作，一般固废临时堆放点均应参照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进行环保设计。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

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四、如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漳州市芗城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6月13日

漳州市芗城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6月13日印发

- 3 -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WZJCJB-H2021052002

第 1 页 共 14 页

Report NO.

Page of

项目名称 年产葵花瓜籽 70 吨项目

Project Name

项目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

Project Address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Sample Type

报告日期 2021-06-08

Date of Report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Weizheng Testing services Co.,Ltd

联系地址 (Address): 厦门市集美区天安路 400 号 2 号厂房五楼
Floor 5, 2nd Industry Building, NO.400 Tianan Road, Jimei District, Xiamen
Tel: 0592-5774141、5795442、5790441 Fax: 0592-5774151 E-mail: xmwzjc_sys@xmwzjc.com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Weizheng Testing services Co., Ltd.

报告说明

TESTING EXPLANATION

报告编号: WZJCJB-H2021052002

第 2 页 共 14 页
Page of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This report is only suitable for the area of testing purposes.
2. 本报告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
There testing result would only present the visual value taken at the scene within specific conditions where our clients point.
3.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altered, added and deleted .
4.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This report is considered invalidated without the Special Seal for Inspection of WZT.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partly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WZT.
6. 如客户对本报告有异议, 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提出异议。
Please contact with us within 15 days after you received this report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with it.
7. 有关检测检验数据未经本检测机构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允许, 任何单位不得擅自向社会发布信息。
All the testing and inspection data shall not be allowed to release information to the community, without approval of WZT or relevant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s.
8. 除客户特殊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All expired samples which exceed standard time limited will not be remained, unless clients have special declaration with payment.

本机构通讯资料 (Contact of the WZT) :

联系地址 (Address) : 厦门市集美区天安路 400 号 2 号厂房五楼

Floor 5, 2nd Industry Building, NO.400 Tianan Road, Jimei District, Xiamen

联系电话(Tel): 0592-5774141、5795442、5790441

传 真(Fax): 0592-5774151

电子邮件(E-mail): xmwzjc_sys@xmwzjc.com

公司官网(Website): www.xmwzjc.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61021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amen Weizheng Testing services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WZJCJB-H2021052002

第 3 页 共 14 页
Page of

一、检测目的:

建设项目验收检测。

二、委托单位/受检单位:

委托单位名称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委托单位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		
联系人	杨宗辉	联系电话	13806919932
受检单位名称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受检单位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区金峰二道 7 号		
联系人	杨宗辉	联系电话	13806919932

三、报告相关人员:

编制:

范翔婷

审核:

林明华

签发:

范翔婷

签发日期: 2021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S

报告编号: WZJCJB-H2021052002

 第 4 页 共 14 页
 Page of

四、检测概况:

采样日期	2021-05-30 至 2021-05-31
分析日期	2021-05-30 至 2021-06-05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详见检测结果表

五、采样方法、采样仪器及采样人员

样品名称	采样点位	采样方法	采样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采样人员	样品状态/特征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OA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YQ-116 YQ-117 YQ-118 YQ-119	陈河源 戴晓龙 陈福春 林晓文	完好
	下风向OB					完好
	下风向OC					完好
	下风向OD					完好
废水	生活废水出口 ★A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采水桶	—		浑浊、微黄、臭
噪声	▲1-▲4 (见检测点位图)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

六、分析方法、分析仪器、分析人员及方法检出限: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检测人员	
无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35	0.007mg/m ³	郑素萍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0.017mg/m ³	郑素萍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35	0.015mg/m ³	郑素萍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真空瓶	—	10 无量纲	蔡惠珍 谢燕瑜 范韵婷 陈银文 邓荣恒 孟烈 林晓文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 计 206-PH1	YQ-120	0.01 无量纲	陈福春 陈河源	
废水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标准消解器	YQ-077	4mg/L	郑素萍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分析仪 JPSJ-605F	YQ-078	0.5mg/L	郑素萍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135	0.025mg/L	郑素萍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1004B	YQ-022	4mg/L	郑素萍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	陈河源 陈福春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	—	—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S

报告编号: WZ/CJB-H2021052002

 第 6 页 共 14 页
 Page of

七、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5-30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A1-01	第二次 GEE2101A1-02	第三次 GEE2101A1-03	最大值
上风向OA	二氧化硫	mg/m ³	0.019	0.013	0.017	0.019
	颗粒物	mg/m ³	0.101	0.134	0.168	0.168
	氮氧化物	mg/m ³	0.021	0.025	0.024	0.02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B1-01	第二次 GEE2101B1-02	第三次 GEE2101B1-03	最大值
下风向OB	二氧化硫	mg/m ³	0.033	0.035	0.029	0.035
	颗粒物	mg/m ³	0.201	0.252	0.268	0.268
	氮氧化物	mg/m ³	0.038	0.043	0.044	0.04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6	13	16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C1-01	第二次 GEE2101C1-02	第三次 GEE2101C1-03	最大值
下风向OC	二氧化硫	mg/m ³	0.023	0.024	0.028	0.028
	颗粒物	mg/m ³	0.270	0.235	0.286	0.286
	氮氧化物	mg/m ³	0.030	0.027	0.032	0.03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5	14	15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D1-01	第二次 GEE2101D1-02	第三次 GEE2101D1-03	最大值
下风向OD	二氧化硫	mg/m ³	0.031	0.026	0.030	0.031
	颗粒物	mg/m ³	0.301	0.318	0.268	0.318
	氮氧化物	mg/m ³	0.042	0.049	0.038	0.04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7	18	18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表						
采样频次	天气情况	气温(℃)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第一次	阴	24.6	100.6	0.8	北	
第二次	阴	26.3	100.4	1.4	北	
第三次	阴	24.9	100.6	1.1	北	
备注	1、“<”表示检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2、“/”表示该项不做计算。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S

报告编号: WZJCJB-H2021052002

第 7 页 共 14 页

Page of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5-31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A2-01	第二次 GEE2101A2-02	第三次 GEE2101A2-03	最大值
上风向OA	二氧化硫	mg/m ³	0.013	0.016	0.011	0.016
	颗粒物	mg/m ³	0.134	0.150	0.167	0.167
	氮氧化物	mg/m ³	0.021	0.023	0.021	0.02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B2-01	第二次 GEE2101B2-02	第三次 GEE2101B2-03	最大值
下风向OB	二氧化硫	mg/m ³	0.025	0.031	0.029	0.031
	颗粒物	mg/m ³	0.268	0.235	0.201	0.268
	氮氧化物	mg/m ³	0.031	0.036	0.039	0.03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4	12	14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C2-01	第二次 GEE2101C2-02	第三次 GEE2101C2-03	最大值
下风向OC	二氧化硫	mg/m ³	0.022	0.028	0.026	0.028
	颗粒物	mg/m ³	0.270	0.304	0.235	0.304
	氮氧化物	mg/m ³	0.032	0.037	0.036	0.03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3	14	14
检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GEE2101D2-01	第二次 GEE2101D2-02	第三次 GEE2101D2-03	最大值
下风向OD	二氧化硫	mg/m ³	0.021	0.026	0.025	0.026
	颗粒物	mg/m ³	0.217	0.268	0.301	0.301
	氮氧化物	mg/m ³	0.041	0.042	0.039	0.04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7	17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表						
采样频次	天气情况	气温(℃)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第一次	阴	23.6	100.7	0.7	北	
第二次	阴	25.7	100.5	1.5	北	
第三次	阴	23.7	100.7	0.9	北	
备注	1、“<”表示检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2、“/”表示该项不做计算。					

3、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5-30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WEE2101A1-01	第二次 WEE2101A1-02	第三次 WEE2101A1-03	平均值
生活废水出口 ★A	pH 值	无量纲	6.20	6.09	6.31	/
	COD _{Cr}	mg/L	410	406	403	406
	BOD ₅	mg/L	91.7	93.3	97.7	94.2
	氨氮	mg/L	10.5	10.9	9.95	10.4
	SS	mg/L	40	38	37	38
备注	"/" 表示 pH 值无量纲, 该项不做平均值计算。					

4、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5-31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WEE2101A2-01	第二次 WEE2101A2-02	第三次 WEE2101A2-03	平均值
生活废水出口 ★A	pH 值	无量纲	6.07	6.23	6.11	/
	COD _{Cr}	mg/L	404	401	392	399
	BOD ₅	mg/L	84.9	78.5	77.9	80.4
	氨氮	mg/L	11.2	10.7	11.3	11.1
	SS	mg/L	42	43	36	40
备注	"/" 表示 pH 值无量纲, 该项不做平均值计算。					

5、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点	主要声源	昼间噪声强度 dB(A)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eq	背景值 Leq	检测结果 Leq
2021-05-30	厂界东侧▲1	生产	09:52-10:02	61.3	54.6	60
	厂界南侧▲2	生产	10:06-10:16	63.6	55.9	63
	厂界西侧▲3	生产	10:20-10:30	62.1	54.8	61
	厂界北侧▲4	生产	10:32-10:42	62.7	55.2	62
备注	天气条件: 天气: 阴; 气温: 24.6℃; 风速: 0.8m/s; 大气压: 100.6KPa.					

6、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点	主要声源	昼间噪声强度 dB(A)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eq	背景值 Leq	检测结果 Leq
2021-05-31	厂界东侧▲1	生产	10:00-10:10	61.8	55.1	61
	厂界南侧▲2	生产	10:15-10:25	62.8	55.8	62
	厂界西侧▲3	生产	10:29-10:39	62.7	55.3	62
	厂界北侧▲4	生产	10:42-10:52	63.1	55.0	62
备注	天气条件: 天气: 阴; 气温: 23.7℃; 风速: 0.7m/s; 大气压: 100.7KPa.					

八、质控信息:
1、气体样品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1.1、采样仪器流量校准结果

使用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使用通道	显示流量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相对误差 (%)	标准要求相对误差范围%	结果评价
2021-05-3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YQ-116	A 路	0.50	0.495	-1.0	≤±5	合格
				B 路	0.50	0.497	-0.6	≤±5	合格
				TSP	100	99.8	-0.2	≤±5	合格
			YQ-117	A 路	0.50	0.496	-0.8	≤±5	合格
				B 路	0.50	0.499	-0.2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5	合格
			YQ-118	A 路	0.50	0.495	-1.0	≤±5	合格
				B 路	0.50	0.494	-1.2	≤±5	合格
				TSP	100	99.4	-0.6	≤±5	合格
			YQ-119	A 路	0.50	0.498	-0.4	≤±5	合格
				B 路	0.50	0.497	-0.6	≤±5	合格
				TSP	100	99.2	-0.8	≤±5	合格

续表1.1

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器	采样点	采样方法	检测结果		标准	偏差	评价
					实测值	标准值			
2021-05-31	环境空气 颗粒物综合 采样器	ZR-3922	YQ-116	A 路	0.50	0.498	-0.4	≤±5	合格
				B 路	0.50	0.496	-0.8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5	合格
			YQ-117	A 路	0.50	0.499	-0.2	≤±5	合格
				B 路	0.50	0.495	-1.0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5	合格
			YQ-118	A 路	0.50	0.494	-1.2	≤±5	合格
				B 路	0.50	0.493	-1.4	≤±5	合格
				TSP	100	99.8	-0.2	≤±5	合格
	YQ-119	A 路	0.50	0.492	-1.6	≤±5	合格		
		B 路	0.50	0.494	-1.2	≤±5	合格		
		TSP	100	99.7	-0.3	≤±5	合格		

2、水质样品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2.1、标准样品分析

检测项目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浓度 (mg/L)	不确定度 (mg/L)	实际分析浓度 (mg/L)	结果评价
COD _{Cr}	B2004096	108	±6	106	合格
BOD ₅	B2003162	64.5	±3.9	63.2	合格
		64.5	±3.9	66.0	合格
氨氮	B2005175	1.43	±0.14	1.50	合格

2.2、平行样分析

检测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浓度 (mg/L)	标准要求相对偏差范围%	实际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COD _{Cr}	410	395	≤±10	1.9	合格
	404	408	≤±10	-0.5	合格
BOD ₅	91.7	89.5	≤±20	1.2	合格
	84.9	82.7	≤±20	1.3	合格
氨氮	10.5	10.4	≤±10	0.5	合格
	11.2	11.0	≤±10	0.9	合格

3、噪声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使用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管理编号	示值dB (A)		结果
				测量前	测量后	
2021-05-30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93.8	93.8	合格
2021-05-31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080	93.8	93.8	合格

附：1、检测点位图




2、现场检测照片



3、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委托单位	漳州市芫城三辉瓜村	监测日期	2021.5.30 2021.5.31
环评设计产能情况	年产芫花瓜籽 70 吨		
年生产天数及每天工作时间	年生产 10 天, 每天 8 小时		
职工人数及住厂情况	员工 5 人, 不住厂		
监测期间实际产量及耗材	2021 年 5 月 30 日, 企业当天生产 芫花瓜籽 (产品) 0.46 吨 (产量) 占列		
	设计生产能力 98.5%:		
监测期间实际产量及耗材	2021 年 5 月 31 日, 企业当天生产 芫花瓜籽 (产品) 0.45 吨 (产量) 占列		
	设计生产能力 96.4%:		
均满足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正常	监测期间工况是否达标	是
委托单位 (盖章)  2021 年 5 月 31 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1312050019

名称: 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天安路400号2号厂房五楼之一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責任由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7年1月26日
 171312050019	有效期至: 2023年1月26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以下空白)

附件3、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编号: 1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02628586115E

名 称 漳州市芩城三辉瓜籽厂

类 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 所 福建省漳州市芩城区金峰工业开发区金峰二道7号

投 资 人 杨宗辉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经营范围 生产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10 月 18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录福建工商红盾网申报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sgs.fjaic.gov.cn/creditpu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

编号：21350201000762-5

出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厦门中禾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跃钳
所属区域：	厦门市
所属行业：	食用植物油加工

受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漳州市芗城三辉瓜籽厂
法定代表人：	杨宗辉
所属区域：	漳州市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排污权指标成交信息：

指标名称：	氮氧化物
成交数量：	0.0067 吨/年（氮氧化物）
排污权有效期：	5 年
受让方实际新增指标数量：	0.006615 吨/年（氮氧化物） （倍量调剂原则）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2021 年 06 月 18 日

注意事项：1. 排污权交易凭证一式六份；
2. 排污权交易凭证不得私自涂改或再转让；
3. 取得排污权交易凭证后应及时至环保部门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4. 出让方应按“成交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受让方应依照“实际新增指标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

编号：21350201000755-5

出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厦门同集热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楼樟云
所属区域：	厦门市
所属行业：	热力生产和供应

受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漳州市芩城三辉瓜籽厂
法定代表人：	杨宗辉
所属区域：	漳州市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排污权指标成交信息：

指标名称：	二氧化硫
成交数量：	0.0011 吨/年（二氧化硫）
排污权有效期：	5 年
受让方实际新增指标数量：	0.00105 吨/年（二氧化硫） （倍量调剂原则）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2021 年 06 月 18 日

注意事项：1. 排污权交易凭证一式六份；

2. 排污权交易凭证不得私自涂改或再转让；

3. 取得排污权交易凭证后应及时至环保部门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4. 出让方应按“成交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受让方按照“实际新增指标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